中共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文件

渭发改党组发〔2024〕11号

中共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
关于高宇萍、耿磊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，委属各单位:

按照市委组织部《关于谭卫潮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》（渭组干〔2024〕186号）和《关于耿磊同志调任的批复》（渭组函〔2024〕241号）要求，经委党组2024年8月8日会议研究决定:

高宇萍同志任党政办公室主任，免去国民经济综合科科长职务;

耿磊同志调任国民经济综合科副科长，免去市区域合作中心区域经济合作科副科长职务（试用期为一年）。

以上2名同志任职时间从市委组织部发文之日起算。

中共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

2024年8月9日

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　　2024年8月9日印发